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山东省新泰市龙廷镇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2023年4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崔志刚 赵大同 包义斌 赵生同 康成

全体监事签名：

陆奇 李辉 李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包义斌 赵生同 安培强 刘俊波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4月11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1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1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1 -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 11 -
七、	有关声明.....	- 12 -
八、	备查文件.....	- 1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发行人、挂牌公司、公司、龙成消防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非公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票认购协议》	指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龙成消防
证券代码	872477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所属层次	创新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C3595）
主营业务	干粉灭火设备、消防给水设备、灭火器、灭火剂、消防水带、消防水龙带、消防箱、喷管自吸泵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消防设施安装、维护与管理；防火门、入户门、防盗门、防火卷帘、防火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消防技术开发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前总股本（股）	35,55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7,017,05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2,567,050
发行价格（元）	2.30
募集资金（元）	16,139,215.00
募集现金（元）	16,139,215.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股东大会就股票发行作出的决议，至少应当包括下列事项：（二）发行对象或范围、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十七条规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在册股东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2022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确认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无优先认购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崔庆海	在册 股东	自然 人投 资者	控股 股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一 致行 动人	7,017,050	16,139,215.00	现金
合计	-	-			7,017,050	16,139,215.00	-

-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根据《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不超过9,3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1,390,000.00元，根据实际认购结果，本次股票发行实际数量为7,017,050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6,139,215.00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购买原材料，用途与定向发行说明书一致。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崔庆海	7,017,050	7,017,050	5,262,788	1,754,262
合计		7,017,050	7,017,050	5,262,788	1,754,262

本次定向发行存在自愿限售情形。认购人崔庆海自愿限售 1,754,262 股。自愿限售的股份自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完成之日起自愿锁定限售 36 个月。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按规定对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已设立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户名：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泰支行

账号：228646388185

根据《认购公告》，发行对象崔庆海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公司开立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泰支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不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本次股票发行不需要履行国资审批程序。

公司不属于外资企业，不需要履行外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不属于金融企业，不需要履行金融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的情况说明。

本次发行对象为中国国籍的自然人，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十) 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不超过 9,3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1,390,000.00 元，根据实际认购结果，本次股票发行实际数量为 7,017,050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6,139,215.00 元。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崔庆海	19,600,000	55.13%	14,700,000
2	崔庆忠	3,049,099	8.58%	0
3	新泰市海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4.22%	1,000,000
4	徐洁	1,000,000	2.81%	0
5	李红	1,000,000	2.81%	0
6	崔庆彬	1,000,000	2.81%	1,000,000
7	刘淑霞	1,000,000	2.81%	1,000,000
8	赵万刚	995,000	2.80%	995,000
9	康西成	920,000	2.59%	920,000
10	赵士同	850,000	2.39%	850,000
11	赵辉	850,000	2.39%	850,000
合计		31,764,099	89.34%	21,315,000

本次发行前持股情况以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的股东名册为基准进行列示。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崔庆海	26,617,050	62.53%	21,717,050
2	崔庆忠	3,049,099	7.16%	0
3	新泰市海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3.52%	1,000,000
4	徐洁	1,000,000	2.35%	0
5	李红	1,000,000	2.35%	0
6	崔庆彬	1,000,000	2.35%	1,000,000
7	刘淑霞	1,000,000	2.35%	1,000,000
8	赵万刚	995,000	2.34%	995,000
9	康西成	920,000	2.16%	920,000
10	赵士同	850,000	2.00%	850,000
11	赵辉	850,000	2.00%	850,000

合计	38,781,149	91.11%	28,332,050
----	------------	--------	------------

本次发行后持股情况以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3月20日的股东名册为基准进行列示。

注：公司本次共计发行普通股7,017,050股，总股本由发行前的35,550,000股增加至42,567,050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00,000	13.78%	4,900,000	11.5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2,500	0.04%	12,500	0.03%
	3、核心员工	500,000	1.41%	500,000	1.17%
	4、其它	8,310,000	23.38%	8,310,000	19.52%
	合计	13,722,500	38.60%	13,722,500	32.24%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700,000	44.16%	22,717,050	53.3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127,500	14.42%	5,127,500	12.05%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1,000,000	2.81%	1,000,000	2.35%
	合计	21,827,500	61.40%	28,844,550	67.76%
总股本	35,550,000	100%	42,567,050	100%	

注1：上表中的人员若存在多重身份的，其所持股份数不重复计算。

注2：本次发行前后情况以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3月20日的股东名册为基准进行列示。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93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93人。

本次发行前后，股东人数无变动。

注：本次发行前后股东人数以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3月20日的股东名册为基准。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16,139,215.00元，公司货币资金增加16,139,215.00元，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均增加16,139,215.00元，股本增加7,017,050.00元，资本公积增加9,122,165.00元。与本次发行前相比，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得到相应提高，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流动资金得到补充，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本次发行后，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营业务均为消防器材的生产、销售、研发。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本次定向发行前，崔庆海、刘淑霞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9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定向发行后崔庆海、刘淑霞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617,0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8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崔庆海	董事长、总经理	19,600,000	55.13%	26,617,050	62.53%
2	崔庆彬	董事	1,000,000	2.81%	1,000,000	2.35%
3	康西成	董事	920,000	2.59%	920,000	2.16%
4	赵万刚	董事	995,000	2.80%	995,000	2.34%
5	赵士同	董事、副总经理	850,000	2.39%	850,000	2.00%
6	赵辉	监事会主席	850,000	2.39%	850,000	2.00%
7	陈奇	职工代表监事	250,000	0.70%	250,000	0.59%
8	李华	监事	0	0%	0	0.00%
9	刘俊姣	财务总监	50,000	0.14%	50,000	0.12%
10	安士强	董事会秘书	225,000	0.63%	225,000	0.53%
合计			24,740,000	69.60%	31,757,050	74.60%

注：发行前后持股情况以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的股东名册为基准进行列示。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5	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7	2.10	2.13
资产负债率	63.30%	66.41%	61.87%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七、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3年4月11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3年4月11日



八、 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 （五）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八）验资报告。